

证券代码：430341

证券简称：呈创科技 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北京呈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北京呈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设立全资子公司“北京擎鼎医智科技有限公司”；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平谷区；注册资本为 10,000,000.00 元人民币；经营范围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、网络技术开发、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、安装、机械设备销售、电子产品销售、通讯设备销售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销售、公共关系服务、文化咨询、广告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、数据处理、经营电信业务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五金产品零售；日用品销售；针纺织品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纸制品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国内贸易代理；软件开发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健康咨询服务（不含诊疗服务）；市场调查（不含涉外调查）；进出口代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（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前述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等相关信息以行政审批登记机关及相关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北京擎鼎医智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平谷区

主营业务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、网络技术开发、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、安装、机械设备销售、电子产品销售、通讯设备销售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销售、公共关系服务、文化咨询、广告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、数据处理、经营电信业务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五金产品零售；日用品销售；针纺织品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化工

产品销售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;纸制品销售;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;家用电器销售;货物进出口;国内贸易代理;软件开发;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健康咨询服务(不含诊疗服务);市场调查(不含涉外调查);进出口代理。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。(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)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: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北京呈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10,000,000.00	100%	0.00

(二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资金来源是公司自筹或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新设全资子公司，不涉及签署对外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,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,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,对公司长期发展有一定的积极影响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,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,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体系、规范公司治理结构、健全内控制度和风险防控机制,降低投资风险,保障公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经营方向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呈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呈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2月5日